

无论荤素都是2.98元/两

这家社区邻里餐厅的计价方式很特别

6个菜花了21.5元!

“我们两人各自选了四五个菜,每个人14元,加起来只花了28元。菜品很丰富,味道也很好,打算晚餐也来这里吃!”73岁的吴雅芳笑着说,“平时买菜烧饭耗费不少时间,现在有了品种多、价格实惠的社区食堂,给我们提供了很大方便,省下的时间可以写写书法、画会儿画,大大提升了我们的生活品质!”

84岁的老人周丽丽来自玫瑰苑小区,得知家附近的食堂开业,她和另外两名邻居一起来尝鲜。老人点了酱板鸭、番茄炒蛋、西蓝花、清炒娃娃菜、萝卜炖牛腩、酸菜鱼,两小段番薯,一小碗米饭,外加一份免费的番茄蛋花汤,打了8折后是21.5元。

“我的这些菜,量都不大,品种却很丰富,能一次吃到这么多品种的菜,我很满意,得益于这里特别的计费方式,无论荤素都是2.98元/两!”周丽丽笑着介绍道。

无论荤素,都是2.98元/两——这种



让居民感到新鲜的计价方式是如何制定的?为何要这么定价呢?

社区食堂负责人、掌勺厨师刘官鑫告诉记者:“将荤素都按2.98元/两定价,是根据多年开餐馆的经验得出来的,这个价格既能有利,又能让居民吃到更多品种的菜肴,保障居民日常营养摄入的均衡。相当于自助餐,每个菜品都会拿一些,保证喜欢的菜肴都能品尝到,还能杜绝食物的浪费。”

还能杜绝食物的浪费。”

给居民带来更多幸福感

社区食堂开张,社区行动不便的独居老人被首先考虑到了。

记者在位于餐厅二楼的厨房看到,网格志愿者、党员志愿者正忙着将刚出锅的菜肴盛入不锈钢餐盒中。“三菜一

12月20日上午,海曙区白云街道安丰未来社区内,装修一新的食堂——安禾·邻里餐厅正式营业。

近百平方米的餐厅内,挤满了首批前来尝鲜打卡的居民。不仅是安丰居民,附近社区的居民们也闻风而来,排队点菜。他们三五成群地坐在一起,一边共享美食,一边畅谈生活琐事,气氛融洽而愉快。

汤,两荤一素,马上给4名独居老人送去。”社区志愿者邵阿姨告诉记者。

一菜一汤暖民心,一粥一饭总关情。为解决辖区居民特别是老年群体“吃饭难”的问题,安丰社区党委倾听群众建议,抓住未来社区建设契机,迭代升级原先的社区食堂。经过近三个月的筹备建设,实现了安丰社区食堂从1.0到3.0的蜕变。

据悉,安禾·邻里餐厅每天保持至少40种不同种类的菜品,70岁以上老人能享8折优惠;80岁以上老人能享7折优惠。

“目前,餐厅提供中餐和晚餐,早餐也在考虑中,最快1月份供应,主要是考虑提供油条、包子、粥等。”刘官鑫说。

“第一天开张,人气就这么旺,还真没想到!”新开张的餐厅还缺人手,安丰社区党委书记陈赛花忙着给居民打饭,“这家社区餐厅,是在安丰未来社区迭代升级后应运而生的,取名‘安禾’,寓意安宁康寿、禾风尽起,希望社区食堂的开张,能给居民带来更多的幸福感!”

记者 周科娜 通讯员 钱霖 王江宁

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征集发起人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年)第5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员代表大会同意,拟在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础上改制设立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山农商银行”),该名称最终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批准并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的名称为准。现就象山农商银行征集发起人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权设置

象山农商银行股份为等额股份,同股同权同利,股东以其所持股份享有所有者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等权利,并以其所持股份为

限对象山农商银行的债务承担责任。

二、股份发行总数及每股金额

象山农商银行总股本为43010.16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壹元(¥1.00)。

三、征集对象

象山农商银行股份征集对象为符合象山农商银行发起人条件,并愿意成为象山农商银行股东的原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员。

四、出资方式

符合象山农商银行发起人条件、自愿入股的原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员持有的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份按1:1的比例转换为象山农商银行股份。

五、转股手续的办理

符合象山农商银行发起人条件、自愿入股

的原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员在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相关资料到原股份入股网点办理相关手续。

1. 自然人股东:持原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如委托他人办理,除提供以上资料外,还需提供受托人和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需要本人签字。

2. 法人股东:持原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副本、企业公章和法人章、入股股东会决议、资信证明、工商登记信息及公司章程、2021年度和2022年度审计报告、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如委托他人办理,除提供以上资料外,还需提供受托人和委托人身份证

原件、复印件及委托书。上述资料及相关复印件需要加盖公章,身份证复印件需本人签字。

受理期限:2023年12月21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六、象山农商银行征集发起人的详细内容详见《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征集发起人说明书》,社员可到象山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各营业网点查阅。

各位社员如有疑问或意见,可与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联系人:周忠,电话:65006903,联系地址:象山县丹东街道靖南大街342号)。

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筹建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12月21日

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处置原社员股金的公告

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各社员: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15号)和《关于推进我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股份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浙金融办〔2012〕60号),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象山农信联社”)拟在象山农信联社基础上通过“整体改制、发起设立”方式组建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山农商银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象山农信联社五届四次社员代表大会通过的《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原社员股份处置意见》,经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对象山农信联社的原社员股金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原社员股金处置

(一)处置程序

1. 凡符合象山农商银行的发起人资格条件、自愿入股象山农商银行且达到自然人股1000股、法人股10000股最低入股起点标准的,以其所持有的象山农信联社股份数量为限,按1:1的比例将原股金转为象山农商银行的股份。

2. 对不符合条件或不愿意转为象山农商银行股份的原股金,按照市场化原则,履行完备法

律手续后转让给符合条件的发起人,待象山农商银行筹建申请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批准后,按规定办理转让手续。

3. 对不愿意转换或不符合本次征集发起人条件的原社员股金,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后予以退股,按照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所确定的每股净资产剔除国家税收减免和政策扶持部分后每股5.08元退股(剔除部分包括历年减免所得税和营业税、增值税及附加、各项政府补助、财政奖励及返还土地出让金、小微企业奖励金和普惠小微激励金等国家税收减免和政策扶持资金)。

4. 对公告期满无法确认身份的股金,或不符合发起人条件且在公告期内未提出转股申请、也未办理退股手续的原社员股金,经法定公告程序后仍无法确认的,按照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所确定的每股净资产剔除国家税收减免和政策扶持部分后每股5.08元(剔除部分包括历年减免所得税和营业税、增值税及附加、各项政府补助、财政奖励及返还土地出让金、小微企业奖励金和普惠小微激励金等国家税收减免和政策扶持资金)计算,转入其他应付款(含税),不再具有股权属性,不再享有投票权及股金分红等权利,原社员身份得到进一步确认后,可随时向象山农商银行要求退还。

(二)手续办理

1. 象山农信联社法人社员存在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等无法正常经营情况的,法人社员权利义务合法继承人或受让人持有有权机关出具的证明、主体资格证明等相应资料,办理过户手续,手续完成后,按照本公告相关内容执行;自然人社员存在死亡(宣告死亡、失踪)等情况或被认定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无民事行为能力、该自然人社员权利义务合法继承人或监护人,持相关合法有效资料办理过户手续,手续完成后,按照本公告相关内容执行。上述法人、自然人社员未按要求在自本公告之日起十日内办理相应手续的,转入其他应付款处理。

2. 不愿作为象山农商银行发起人的原象山农信联社社员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日内到象山农信联社办理退股登记;逾期未办理且符合入股条件的,视为同意转为象山农商银行股份。

3. 退股或清退价款在象山农商银行成立后办理退股手续,将由成立后的象山农商银行采取公告等方式通知相关原股东或权利人。

二、风险提示

1. 因宏观经济形势和外部环境变化,尤其是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盈利能力随着经济波动、

成本上升、利差收窄、竞争加剧等原因将给新筹建的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经营带来更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请广大社员在考虑入股新筹建的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时谨慎选择。

2. 如果象山农信联社改制为象山农商银行未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的批准而终止改制,则上述办理退股或清退的股金应恢复原状,仍为象山农信联社股金。相关各方签署的退股或清退有关法律文件自然失效。

三、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领导小组

本公告的公告期为2023年12月21日至2023年12月30日,将于2023年12月21日起在宁波市级媒体及象山农信联社各营业网点张贴,请象山农信联社的广大社员相互转告。

如各位社员对本公告内容有任何疑问,可与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联系人:朱琼瑶,电话:65652863,联系地址:象山县丹东街道靖南大街342号)。

宁波象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筹建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12月21日